

中華民國三十年七月

第三十九期

外交公報

國民政府外交部印行

外交公報第三十九期目錄

指令 一件

命令 十四件
訓令 二件

牘呈 一件

規 準運鈔票護照辦法

載 汪院長廣播辭

外交公報第三十九期目錄

合
指
令
一
件

合
訓
令
二
件

牘
呈
一
件

規
准
運
鈔
票
護
照
辦
法

載
汪
院
長
廣
播
辭

院令

行政院指令

行字第四二六九號

令外交部

呈一件 呈報部長因公赴日所有部務派政務次長行仰祈鑒核備案由

呈悉。准予備案
此令。

中華民國三十年六月十四日

院長 汪兆銘

部令

外交部令 第一六一號

薦任待遇科員沈寄庵呈請留資停薪應予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三十年六月十二日

外交部部長 徐良

外交部令 第一六二號

派陳訓炯爲簡任待遇總領事此令

外交部令 第一六三號

派陳伊莉爲本部專員在歐洲司辦事此令

外交部令 第一六四號

派夏明爲本部專員在政務次長室辦事此令

外交部令 第一六五號

派屈蓀宜爲本部駐滬辦事處科長此令

外交部令 第一六六號

總領事在部辦事暫代總務司交際科科長方賢倣另有任務應予留資停薪此令

外交部令 第一六七號

本部科長調駐滬辦事處辦事王鑽祖着回部仍任總務司交際科科長原職此令

外交部令 第一六八號

外交部令 第一六九號

外 交 公 報 部 令

四

第三十九期

調派通商司薦任待遇科員陳輝在總務司辦事此令

中華民國三十年六月十三日

外交部令

第一六九號

科員章文元因病呈請留資停薪應予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三十年六月十四日

外交部部長 徐 良

外交部部長 徐 良
政務次長湯良禮代行

外交部令 第一七〇號

調派總務司薦任待遇科員孫如淵歐洲司薦任待遇科員王汝明科員孫傳鼎均在通商司辦事
通商司薦任待遇科員江浩然科員王爲豐均在歐洲司辦事此令

中華民國三十年六月十四日

外交部部長 徐 良
政務次長湯良禮代行

外交部令 第一七一號

科員龐元復呈請留資停薪應予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三十年六月十六日

外交部部長 徐 良
政務次長湯良禮代行

外交部令 第一七二號

科長楊湯子着晉支薦任六級律此令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六月十七日

外交部部長 徐良
政務次長湯良禮代行

外交部令 第一七三號

外交部令 第一七四號
派范拂公爲本部專員在歐洲司辦事此令

改派薦任待遇科員雷雲芳爲本部專員在歐洲司與總務司交際科辦事此令
中華民國三十年六月十九日

外交部部長 徐良
政務次長湯良禮代行

外交部訓令

建總字第二二八號（爲奉行政院令轉據警政部呈報後移解感化院之政治人犯應抄附犯罪事實及有關案卷以利感化一案令仰遵照由）

下部所屬各機關

案奉

行政院行字第二四八六號訓令內開：

「現據警政部保二字第三六二號呈稱『案據政治警察署呈稱「案據全國感化院院長黃凱呈稱繕查本院收容政治人犯每多由地方政府或各軍警機關呈經警政部核准直接移到院本院對於各該人犯之犯罪事實及審訊經過均無案可稽致舉行個別談話時訊問犯罪事實恆恐與原審機關不盡符合施行感化不無窒礙茲爲明瞭各政治人犯之已往經歷並犯罪緣由便利實施感化起見嗣後凡移解本院之政治人犯擬請銅署轉呈警政部分別函令各原解機

聞將各該人犯之犯罪事實審訊經過暨有關案卷各抄附一份隨同人犯一併解院以便參考而利惑化是否有當理合備文呈請鑒核賜准爲公便等情據此查核該院所請各節自屬允當理合備文呈請鑒核賜准分別函令各原解機關照實爲公便一等情據此除分別呈令外理合備文呈請鑒核賜准各機關一體遵照等情據此所請自應照辦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部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

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 遵照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外交部部長 徐 良

政務次長湯良禮代行

外交部訓令

建國二字第二二九號（請令抄發准運鈔票護照辦法仰知照并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由）

令本部所屬各機關

案准財政部幣字第二三八號咨開：「查事變以前，各銀行及錢業運送鈔票及銀幣銅元等項，例須呈由本部核准發給護照並一面飭知經過各關卡查驗放行，歷辦有案。現在中央儲備銀行早經成立，各重要城市並已陸續設置分支行或辦事處，其他省立銀行暨普通商業銀行，亦先後呈請本部核准註冊，此後各銀行因業務上之關係，運輸新舊法幣，往來國內各口，以及旅客之攜帶國內鈔票入口者，勢必日見繁多，自非明定准運鈔票護照辦法，不足以資稽察，而昭慎重，茲由本部訂定准運鈔票護照辦法，計共九條，業經呈奉行政院核准以部令公布在案，除分行外，相應檢同准運鈔票護照辦法一份，咨請貴部查照，并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等因。附准運鈔票護照辦法一份，准此除分令外，合將原辦法隨令

抄發，仰卽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

此令。

附抄發准運鈔票護照辦法一份（見法規類）

中華民國三十年六月十八日

外交部部長 徐良
政務次長湯良禮代行

公牘

外交部呈 逮總字第八一號(呈報因公赴日所有部務派政務次長代行仰祈鑒核備案由)

竊奉

國民政府主席諭隨從赴日公幹等因奉此良達於六月十三日隨從赴日所有部務業經遵照「中央各機關長官代理代行及行文署名辦法」第五條所載派政務次長湯良禮代行理合具文呈報仰祈鑒核備案謹呈

行政院

外交部部長 徐 良

中華民國三十年六月十二日

法規

准運鈔票護照辦法

三十一年六月十一日部令公布

第一條

凡運輸國內各種通用鈔票入中國各口岸應填具申請書載明種類（應註明某銀行鈔票及票面金額如中國銀行鈔票百元十元五元一元五角二角之類）數額用途裝載箱數及起卸地點由負責人署名蓋章呈由各該口岸海關監督公署或中央儲備銀行分行轉呈財政部核准發給准運護照方得入口如無照入口經開查獲應即悉數充公

凡旅客攜帶國內鈔票入口者應以一千五百元為限如超過一千五百元時應依前項規定請給准運護照

第二條

凡由內地運輸新舊法幣至上海或運輸新舊法幣往來國內各口岸數額超過壹萬元者應將種類數額用途裝載箱數及起運地點呈由財政部核准發給准運護照方得起運如無照起運經開查獲應即悉數充公

第三條

凡由國外或國內新製空白或已簽字而未發行之鈔票無論由國外運輸入口或於國內各地方間運輸應憑財政部准運護照運送

第四條

准運護照除照章由經過關卡驗放外沿途單警應免予開驗但在戒嚴時期認為有開驗之必要時仍得照章開驗惟得依運送人之請求移至嚴密處所行之以昭慎重

第五條

如諸領銀行為國家銀行或省市銀行准運護照有效時期以六個月為限

外文公報法規

一〇

第三十九期

第六條 凡承領護照之人不得將護照轉借他人應用

第七條 凡領用護照應繳照費五元印花稅二元

第八條 本辦法實施之口岸由財政部隨時以命令定之

第九條 本辦法自民國三十年七月一日施行

專 載

汪院長廣播辭 二十四日在東京

親愛的日本國民諸君，我今日能在貴國首都向諸君說話，心裏說不出的感動。

第一、我在三十多年前，曾在貴國留學，雖然時間不久，並且我的資質太鈍，對於貴國語文，不能精進，然而我的一點點知識，都是那時候良師益友所給予的，我畢生不會忘記，如今舊地重來，看見諸君恍如重逢當日良師益友一般，說不盡心中愉快。

第二、在十七年前的十一月，中華民國國父孫先生，曾於神戶作生平最後一次的演講，題為大亞洲主義，那時候我雖然沒有跟隨左右，但在此次足登貴國口岸的時候，想起孫先生對於中日兩國及東亞前途遠大的眼光，和正確的見解，不幸有志未遂，未及於生前實現其抱負，而資志以歿，真不由人不萬感交集。

第三、在兩年前的六月，我曾經來貴國首都一次，那時候是從重慶到河內由河內經上海來的，為着收拾事變，重新建立中日親善關係，復興東亞，與貴國政府當局交換意見，那時因種種關係，未能與各位相見，到了今日，却得着這樣的機緣，實在覺得慶幸，然而想起事變尚未收拾，全面和平尙未實現，於慶幸之中，不能不感到自己責任之重大，負荷之不易，以上幾種感想，綜合交錯，覺得有幾句肺腑的話，要向諸君披露。

自從「建設東亞新秩序」的口號，從日本方面發出以來，中國方而在茫昧的前途，看見一道曙光。自從近衛聲明發出以後，中日兩國已有了提攜的方法，向着這一道曙光而前進了。

建設東亞新秩序的意義，一方面在廓清百年來西方經濟侵略主義之流毒，一方而在防遏二十餘年來共產主義之狂瀾這重大的責任，在東亞向來是只有日本獨力擔負，中國雖有孫先生的大亞洲主義，然而後死的同志還未能一致努力以求其實現。

這一次中日事變雖然有種種原因，然而中國若一反省，為什麼不能廓清經濟侵略主義之流毒，而聽其將中國陷落到次殖民地的地位呢，為什麼不能防遏共產主義之狂瀾，而聽其陷全國人民於塗炭呢，中國於深切反省之後，不能不深切的自己責備自己的。

所以聽到日本提出建設東亞新秩序的口號，中國立刻覺悟到目前已不是兄弟鬪牆的時候，中國應該立刻回復自己的本來面目，根據東方的道義精神，打破經濟侵略主義，共產主義兩重壓迫，連環交織而成立的舊秩序，建設獨立自由共存共榮的新秩序，然而中國度量力量，不能不有所躊躇，因為這責任太重大了，加以目前的環境如此艱難困苦，中國不能不考慮到，雖欲擔負這重大的責任，而自己的能力是否擔負得起，所以再聽到日本近衛聲明，中國纔知道這種考慮，日本已經代為解決了。

近衛聲明的最大意義，便是只要中國有決心有誠意來參加建設東亞新秩序的責任，日本便不吝加以援助，完成中國建設為現代國家所必須的條件，日本所以有此決策，是因為中日兩國如果同心同德，向着建設東亞新秩序的前途而邁進，則其結果，不但中日兩國永久和平，而且可致東亞於復興，不但中日兩國如此，中國對於滿洲國，從前與日本抱着不同的見解，如今今十日滿三國都向著建設東亞新秩序的前途而邁進，正所謂安則俱安，危則俱危，從

前不同的見解，一轉瞬間便化爲一致了。

要而言之，中國自此以後，有了兩種新的認識，其一是認識建設東亞新秩序，與孫先生的大亞洲主義是若合符節的，其二是認識建設東亞新秩序，與完成中華民國之建設是相輔而行的，中國不能得到獨立自由，則無分指建設東亞新秩序的能力，同時中國之完全獨立自由，必有待於建設東亞新秩序之成功。

自此以後，中國人向來根據於民族主義而發生的愛國心，與根據於大亞洲主義而發生的東亞觀念融合爲一，中國自此之後，不再游移，不再徘徊歧路，愛中國，愛日本，愛東亞，從精神方面來說，憂樂相共甘苦相同；，從物質方面來說，有無相通，長短相補，日本在東亞已立於先建國的地位，中國當勉爲後進國，以與日本共同負擔建設東亞新秩序的責任，最近中國發起東亞聯盟運動，標榜政治獨立，軍事同盟，經濟合作，文化溝通，爲四大綱領，其根本精神悉在於此，我現在雖然還不敢代表中國全體民衆的意見，因爲現在還沒有實現全而和平，然而我敢說，這是代表中國覺悟的多數民衆的意見。

去年的一年，根據以上的的原因，而締結中日基本關係條約了，今年的一年，是開始條約的實行，我如今來到東京，與親愛的日本國民諸君相見，是代表全中國最覺悟的多數民衆，本於愛中國，愛日本，愛東亞的意義，來與諸君握手，來與諸君開誠相見，諸君啊，全中國覺悟的多數民衆，都已準備着十二分的決心和十二分的勇氣，來追隨日本國民諸君之後，以不斷的努力，掃除經濟侵略主義與共產主義，建設以道義精神爲基礎的東亞新秩序，諸君握手罷，握着手往前進罷，於此不能不想到所謂全面和平了，全面和平二碼價，不只在惠戰，而中日兩國能將其心力物力都用在建設東亞新秩序上面，所以全而和平能早日達到，便是中日兩國的心力物力能早一日用於建設東亞新秩序的上面，爲什麼全面和平到今日還不能實

現呢，因為有妨礙建設東亞新秩序的惡勢力存在，這便是上頭所說的經濟侵略主義的勢力和共產主義的勢力。

說到經濟侵略主義的流毒，百年以來，深入於人心了，直至最近，還有一部分中毒的人存在，西南受其利誘，繼續無意義之戰事，說到共產主義，原是只有階級觀念，沒有祖國觀念，然而諭變之術，層出不窮，最近改變階級爭鬥的口號，爲民族統一陣線的口號，利用抗戰把持西北的地盤，日夜企圖由此地盤拓起來及於全國，這兩種主義本來極不相容的，現在卻在抗戰的招牌之下互相勾結起來了，這兩種勢力，是由舊秩序包孕滋生出來的，當然擁護舊秩序，而妨礙新秩序的建設，全而和平之未能實現，國民政府同人德薄能鮮，我們時時刻刻不忘自責，然而這兩種勢力，根深蒂固，除了互相勾結之外，還內外勾結，以造成全面和平之障礙，使建設東亞新秩序之工作，無從開始，這實在是一個最大的原因。

因此之故，日本近來有強化國民政府的口號，國民政府爲什麼要強化呢，國民政府要有力量纔能打破以上兩種惡勢力，掃除全面和平之障礙，以開始建設東亞新秩序的工作，我們知道在全面和平沒有實現的期間，中國以內，還駐多數的日本軍隊，還不斷的向重慶方而繼續戰爭，在這時間，說到怎樣強化國民政府，是一件極困難的事，但是雖然困難，爲早日解決事變，促成全面和平起見，爲使中日兩國早日能將其心力物力都用在建設東亞新秩序上面起見，強化國民政府，使能與日本協力，完成這種任務，實在有其必要，不能不盼望日本於可能範圍內，在政治上，經濟上，予國民政府以更大之援助，這固然是爲中國，同時也是爲日本，爲東亞。

所謂強化國民政府，其作用不只是對於以上兩種惡勢力之掃除，尤在於一般人心之感化，我們常常說要達到全面和平，必須先從局部和平做起，這就是說，國民政府要先就力所能

及之地，在政治上，經濟上，做出一個和平的模範，奠定一個和平的基礎，使全國的人都曉得和平不只是理論，而且是根據理論而發生的事實，那麼對於和平便漸漸的發生信任了，和平的領域自然便漸漸的展拓起來了。

我相信，中國全體民衆除了少數甘心作兩大惡勢力的擁護者之外，大多數都是希望和平的，對於中日親善東亞復興具有同感，只是被眼前的環境脅迫住了，雖然有這種希望，卻是不敢相信這種希望之會成為事實，我們如果不斷的提供和平的事實，以取得其信任，則其傾向和平的熱心與勇氣，必然日日增加，全面和平必然於最短期間歸於實現，所以國民政府同人，時時刻刻於檢討本身責任，增進本身力量之外，仍然不忘記喚起重慶方面參加和平的工作，不但沒有忘記，而且從過去到現在以及將來，都向各種方面用出不斷的努力，以期他們早日參加，使全面和平得以早日完成，於此當鄭重提出的，和平的展拓，不只求數量之多，而尤求質量之純。換句話說，和平之基本目的，是在實現大亞洲主義，建設東亞新秩序，儘管和平的數量日有增加，而和平的質量，只有因增加愈益陶鍊，決不因增加而歸於稀薄，甚至變質。要而言之，行將後落之經濟侵略主義，斷不能使其乘間而復活，詭變多端之共產主義，斷不能使其投機而得售，這是我們所應當共同注視，而不可輕忽的。以上所說，是我從開始和平運動以來所抱持的一貫信念。

我自從到着東京以後，拜訪天皇陛下，聆悉對於中日親善之崇論，中心感奮，匪可言宣，連日與近衛總理大臣閣下協議，結果已於昨日發表共同宣言，今日以後一切努力，當本此共同宣言而期其實徵，今晚向諸君廣播，除了申述我的信念之外，還要對於諸君熱烈的期待，懇篤的同情，強有力的援助，從衷心表示感激，我不但感激，並且慚愧，論到感激，這樣的隆情厚誼，是我一生所永遠不能忘的，論到慚愧，我在過去的努力，還沒有成績可言，如

何便受諸君這樣的隆情厚誼，我只有將諸君的隆情厚誼，放在心中，帶回國去，把諸君的隆情厚誼，普及於全國同胞，俾全國同胞知道諸君對於中日親善，具着這樣的期待同情援助，我相信全國同胞，一定深深感動，一致與諸君攜手共同前進，以完成此東亞復興之重大使命，諸君現在國際情形是有變動的，而中日兩國結成親善關係共存共榮，以復興東亞，却是永遠不變的，諸君再會，我謹以至誠祝諸君的健康，並且高呼日本帝國萬歲，中華民國萬歲，中華民國萬萬歲。

外交公報價目表

期 限	價 目	郵 費
每 零 冊 售	一 角	
半 年 冊 年	一元五角	外本埠 一半分分
全 三十六 冊 年	三 元	外埠 一角八分 一角九分 一角八分 一角六分
		本埠

外交公報廣告刊例

頁 數	價 目
一 頁	每期十八元
半 頁	每期九元
四分之一頁	每期四元五角

編輯者 外交部總務司

發行者 外交部總務司

印刷者 中文仿宋印書館

南京珠江路一五六號

經售處 中央書報發行所

三通書局及各地分局

華北分銷處

天津河北三馬路居易里三號

出版日期

每月一日十一日廿一日

長期登載 價格另議